

# 编译原理与技术

--基本概念

刘爽 天津大学智算学部

#### Outline

- 程序语言的定义
  - 语法定义
  - 语义定义
- 高级语言的一般特性
  - 程序结构
  - 数据类型和操作
  - 语句与控制结构
- 程序语言的语法描述
  - 基本概念
  - 文法和文法的类型
  - 上下文无关文法及其语法树

### 程序语言的定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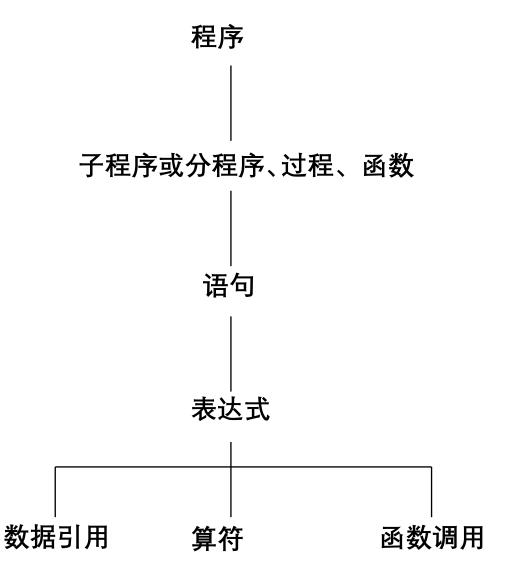
- 程序语言的语法定义
  - 所谓一个语言的语法是指这样一组规则,用它可以形成和产生一个合式(形式上正确)的程序。这些规则一部分称为词法规则,另一部分称为语法规则(或产生规则)
    - **词法规则**: 词法规则规定了字母表中什么样的字符串是一个单词符号, 是**单词符号的 形成规则,**描述工具为**有限自动机** 变量名,关键字,常量,算符,界符……
    - **语法规则**:语言的语法规则规定了如何从单词符号形成更大的结构(即语法单位), 换言之,语法规则是**语法单位(语法范畴)的形成规则,**描述工具为**上下 文无关文法** <sub>表达式,语句</sub>……
- 程序语言的语义定义
  - 所谓一个语言的语义是指这样的一组规则,使用它可以定义一个程序的意义。这些规则 称为语义规则,可以用形式语义描述(操作语义,指称语义等)。

## 程序的一般结构

• 高级语言的程序结构

• 程序: 描述数据和数据运算

• 表达式: 描述数据运算的基本结构



#### Outline

- 程序语言的定义
  - 语法定义
  - 语义定义
- 高级语言的一般特性
  - 程序结构
  - 数据类型和操作
  - 语句与控制结构
- 程序语言的语法描述
  - 基本概念
  - 文法和文法的类型
  - 上下文无关文法及其语法树

#### 高级程序语言结构

#### • 分类

- 强制式语言(Imperative Language)/过程式语言
- 应用式语言(Applicative Language)或函数式语言(Functional Language)
- 基于规则的语言(Rule-based Language)
- 面向对象的语言(Object-Oriented Language)

#### • 结构

- •程序,子程序(过程,函数),语句,表达式
- •程序包,类,成员函数,语句,表达式

### 数据类型和操作

- 数据类型的要素:
  - 用于区别这种类型的数据对象的属性(类型,作用域等);
  - 这种类型的数据对象可以具有的值;
  - 可以作用于这种类型的数据对象的操作;
- 数据类型分类:
  - 初等数据类型: 数值类型、逻辑类型、字符类型、指针类型
  - 数据结构: 数组、记录、字符串、表格、栈、队列和抽象数据类型

### 语句与控制结构

- 表达式: 一个表达式是由运算量(操作数,即数据引用或函数调用)和算符组成的。
  - 例如: 表达式X+Y由二元算符'+'和运算量'X, Y'组成。
- 形式
  - 前缀型: 如 -X, +XY
  - 中缀型: 如X+Y
  - 后缀型: 如P↑, XY+
- 形成规则
  - (1) 变量,常数是表达式
  - (2) 若 $E_1$ ,  $E_2$ 为表达式, $\Theta$ 是一个二元算符,则 $E_1 \Theta E_2$ 是表达式
  - (3) 若E是表达式, $\Theta$ 为一元算符,则 $\Theta$  E (或E  $\Theta$ )是表达式
  - (4) 若E是表达式,则**(E)**是表达式

### 语句与控制结构

- 优先级:大多数语言中,算术算符和逻辑算符的优先顺序符合下述规定(优先级由高到低,同级列在一行)
  - 乘幂 (^或者 \*\* 或者 ↑)
  - 一元负 (-)
  - 乘、除 (\*, /)
  - 加、减 (+, -)
  - 关系符 (<, =, >, <=, <>, >=)
  - 非(not, ¬)
  - 与 (∧, and, &)
  - 或 ( ∀ , or, |)
  - 等值 (≡, ~)

#### 语句与控制结构

- 语句: 不同程序语言含有不同形式和功能的各种语句
  - 从形式上分, 语句可以分为简单句、复合句和分程序等。
  - 从功能上分, 语句可分为执行语句和说明性语句
    - 执行语句: 描述程序的动作
      - 赋值语句 a := 5
      - 控制语句(条件语句,循环语句,过程调用,返回语句)
      - 输入/输出语句;
    - 说明性语句: 定义各种不同数据类型的变量或运算

#### Outline

- •程序语言的定义
  - 语法定义
  - 语义定义
- 高级语言的一般特性
  - 程序结构
  - 数据类型和操作
  - 语句与控制结构
- 程序语言的语法描述
  - 基本概念
  - 文法和文法的类型
  - 上下文无关文法及其语法树

## 一些约定

- A, B, C, ··· 用来表示非终结符
- a, b, c, ··· 表示终结符
- ···, X, Y, Z 可以用来表示终结符或者非终结符
- ···, w, x, y, z 表示终结符号串
- α, β, γ, δ, … 表示由终结符或非终结符构成的符号串
- 在产生式A→α中,
  - A 是产生式的左边 (lefthand side, LHS)
  - α是产生式的右边 (righthand side, RHS)
- $A \rightarrow \alpha_1 | \cdots | \alpha_n$  表示产生式  $A \rightarrow \alpha_1 , \cdots , A \rightarrow \alpha_n$

### 基本概念

#### • 字母表

• 字母表是符号的**非空有限集**,通常用 $\sum$ 表示,例如 $\sum$ ={a, b, c}, 其中a, b, c是字母表中的元素,也称<mark>符号</mark>。

#### • 符号串

- 符号的有穷序列,例如a, ab, aab, ··· 空符号串用ε表示。
- 形式定义: 给定字母表∑,
  - (1) ε **是∑**上的符号串;
  - (2) 若x是∑上的符号串,且a  $\in$  ∑,则ax或者xa是∑上的符号串;
  - (3) y是∑上的符号串,当且仅当y可以由(1)和(2)产生。

#### • 符号串集合

- 由符号串构成的集合, 例如{ab, abc, ε}
- ∑\*表示∑上的所有字的全体

# 基本概念(cont)--符号串的运算

- 符号串相等
  - 若x, y是集合Σ上的两个符号串,则x=y当且仅当组成x的每一个符号和组成y的每一个符号依次相等。
- 符号串的长度
  - x为符号串, 其长度|x|等于组成该符号串的符号个数。 例如: x=abcc, |x|=4
- •符号串的(连接)积
  - 若x, y是定义在Σ上的符号串,且x=XY, y=YZ,则x和y的连接积xy=XYYZ也是Σ上的符号串。

注意: ε x=xε

# 基本概念(cont) --符号串集合的运算

- 符号串集合的乘积运算
  - ◆ 令A, B为符号串集合, 定义AB={xy|x∈A, y∈B}
  - 例如: A={s, t}, B={u, v}, AB=? {su, sv, tu, tv}
  - 注意: {ε}A=A{ε}, 如何证明?
- 符号串集合的幂运算
  - 有符号集合A,定义: A<sup>0</sup>={ε}, A<sup>1</sup>=A, A<sup>2</sup>=AA, A<sup>3</sup>=AAA, ··· A<sup>n</sup>=A<sup>n-1</sup>A=AA<sup>n-1</sup>, n>0
  - 注意: A<sup>0</sup> 不是空集, ε, {}, {ε} 的差别

Hint:  $\varepsilon x = x \varepsilon$ 

# 基本概念(cont) --符号串集合的运算

- 符号串集合的闭包运算:
  - 设A是符号串集合, 定义

$$A^{0} = \{\varepsilon\}$$

$$A^{n} = AA \dots A$$

A<sup>+</sup>=A<sup>1</sup> UA<sup>2</sup> UA<sup>3</sup> ... UA<sup>n</sup>...为集合A的**正闭包(正则闭包)** A<sup>\*</sup>=A<sup>0</sup>UA<sup>+</sup> 为集合A的**闭包** 

• 例: A={x, y} A<sup>+</sup>={x, y, xx, xy, yx, yy, xxx, xxy, xyx, xyy, yxx, yxy, yyx, yyy, ...} A\*={ε, x, y, xx, xy, yx, yy, xxx, xxy, xyx, xyy, yxx, yxy, yyx, yyy, ...}

### 基本概念 (cont)

- 将字符看做符号,则单词就是符号串,单词集合就是符号串的集合
- 将单词看做符号,则句子就是符号串,而所有句子的集合(语言)就是符号 串的集合
- 例如: 若A为某语言的基本字符集 (把字符看作符号) A={a, b, ..., z, 0, 1, ..., 9, +, -, \*, /, \_, (, ), =, ...}
   B为单词集
   B={if, else, while, for, switch, case, .....}
   则B⊂A\*

把单词看作符号,句子就是符号串。语言的句子是定义在B上的符号串,若令C为句子集合,则 $C \subset B^*$ ,程序  $\subset C$ 

#### ■思考

• A={a, b}, B={ε, a, b}, **A**\* **A**\* **B**\* **B**\* 分别是什么?

• A\*和B\*有什么关系,如何证明?

#### Outline

- 程序语言的定义
  - 语法定义
  - 语义定义
- 高级语言的一般特性
  - 程序结构
  - 数据类型和操作
  - 语句与控制结构
- 程序语言的语法描述
  - 基本概念
  - 文法和文法的类型
  - 上下文无关文法及其语法树

#### 文法的直观概念

• 文法/语法是描述语言的语法结构的形式规则(语法规则),即从形式上用于描述和规定语言结构的称为"文法"(或"语法")。

#### • 例如:

- "我是大学生",是一个在语法上正确的句子,其句子结构(语法结构),本例为"主谓结构",是由它的语法决定的。虽然该句子语义正确,但语法并未涉及语义信息。
- "我是天大",就是一个语法正确但语义错误的句子。

#### 语法规则

- 一组用来描述句子语法结构的规则,规定:用"::="表示"定义为"(或"由...组成")。注:有些规则用→表示"定义为"。
  - A::=α, A为非终结符, 称为产生式的左边部分, α是由终结符或/与非终结符组成的一串符号, 称为产生式的右边部分。这种表示方法称为巴科斯范式(Backus Normal Form 缩写为BNF)。
  - 例如:
  - < 句子>::=<主语><谓语>
  - <主语>::=<代词>|<名词>
  - <代词>::=你|我|他
  - <名词>::=刘飞|程序员|大学生|法语
  - <谓语>::=<动词><直接宾语>
  - <动词>::=是|学习
  - <直接宾语>::=<代词>|<名词>

#### 基于规则的推导

- 根据给定规则,推导产生句子
- 推导方法: 从一个要识别的符号开始推导, 即用相应的规则右边部分来替代规则的 左边部分, 每次仅用一条规则进行推导。
- 例如:
  - <句子> 用 <主语><谓语> 代替 <主语><谓语> 用 <代词><谓语> 代替

. . . .

• 这种推导一直进行下去,直到所有带<>的符号都由**终结符号**替代 为止。一般用"**=>**"表示**直接推出**(即一步推出)。

### 例子: "我是大学生"的推导

```
<句子> => <主语><谓语>
   2
=> <代词><谓语>
   5=> 我<动词><直接宾语>
   6 => 我是<直接宾语>
   7=> 我是<名词>
```

```
1 < 句子>::= < 主语> < 谓语> 
2 < 主语>::= < 代词> | < 名词> 
3 < 代词>::= 你 | 我 | 他 
4 < 名词>::= 刘飞 | 程序员 | 大学生 | 法语 
5 < 谓语>::= < 动词> < 直接宾语> 
6 < 动词>::= 是 | 学习 
7 < 直接宾语>::= < 代词> | < 名词>
```

#### 练习

• 用上述文法练习推导句子"你学习法语"

```
1 < 句子>::=<主语><谓语>
```

- 2 < 主语>::=<代词>|<名词>
- 3 <代词>::=你|我|他
- 4 < 名词>::=刘飞|程序员|大学生|法语
- 5 <谓语>::=<动词><直接宾语>
- 6 < 动词>::= 是 | 学习
- 7 < 直接宾语>::=<代词>|<名词>

#### 注意

- 语法/文法只在形式上对句子结构进行描述,未涉及语义
- 从一组语法规则可以推导出不同的句子, 例如: "他是法语", "我学习工人", 等 这些句子语法正确, 但语义未必正确
  - 1 < 句子>::=<主语><谓语>
  - 2 < 主语>::=<代词>|<名词>
  - 3 <代词>::=你 | 我 | 他
  - 4 < 名词>::=刘飞|程序员|大学生|法语
  - 5 <谓语>::=<动词><直接宾语>
  - 6 < 动词>::= 是 | 学习
  - 7 <直接宾语>::=<代词>|<名词>

#### 文法的定义

- **文法G** 定义为四元组(V<sub>N</sub>, V<sub>T</sub>, P, S)
  - 其中V<sub>N</sub>为非终结符号(或语法实体,或变量)集;
  - V<sub>T</sub>为终结符号集; V<sub>N</sub>和V<sub>T</sub>不含公共元素,即V<sub>N</sub>∩V<sub>T</sub>=Φ。通常V表示V<sub>N</sub>∪V<sub>T</sub>, V 称为文法G的字母表。
  - P为产生式(也称规则)的集合; V<sub>N</sub>, V<sub>T</sub>和P是非空有穷集。
  - S称作开始符号(识别符号),是一个非终结符( $S \in V_N$ ),至少要在一条规则中作为左部出现。

例: 文法G=  $(V_N, V_T, P, S)$  $V_N = \{S\}, V_T = \{0, 1\}, P = \{S \rightarrow 0S1, S \rightarrow 01\}, S 为 开始符号$ 

文法可以简写,只需要指出开始符号和产生式即可,如G[S]: S→0S1, S→01

注:上述文法的产生式集合P,若满足每个产生式的形式是A →  $\alpha$ ,其中A  $\in$   $V_N$ , $\alpha \in (V_T U V_N)^*$ ,则称G为上**下文无关文法**。

• 如 $\alpha \rightarrow \beta$ 是文法G=(V<sub>N</sub>, V<sub>T</sub>, P, S)的规则 (即P中的一个产生式),γ和δ是 V\*中的任意符号串,若有符号串v,w满足:v=γαδ,w=γβδ,则说 v(应用规则 $\alpha \rightarrow \beta$ )直接产生w,或说w是v的**直接推导**。(v=>w)

例: 文法G= (V<sub>N</sub>, V<sub>T</sub>, P, S) V<sub>N</sub> = { S }, V<sub>T</sub> ={ 0, 1 }, P={ S→0S1, S→01 }, S为开始符号

 $S \Rightarrow 0S1 \Rightarrow 00S11 \Rightarrow 000S111 \Rightarrow 00001111$ 

S→0S1, S→01 可以缩写成 S→0S1 | 01, 其中0S1, 01称为S的一个候选式。

- 如果存在直接推导的序列:  $v=w_0=>w_1=>w_2\cdots=>w_n=w_n$  (n>0),则 称v推导出(产生)w(推导长度为n), 该序列是从v到w的一个**推导**, 记做 $v^{\pm}>w_0$ 。
- 若有v<sup>±</sup>>w,或v=w,则记做v<sup>±</sup>>w。
- 规范推导(最右推导)
  - 最左推导: 若规则右端符号串中有两个以上的非终结符时, 先推导左边的。
  - 最右推导: 若规则右端符号串中有两个以上的非终结符时, 先推导右边的。

- 设G[S]是一文法,如果符号串x是从识别符号推导出来的,即有 $S^{*}$ >x,则称x 是文法G[S]的**句型**。若x只由终结符号组成,则称x为G[S]的**句子**。
- 文法G所产生的**语言**定义为集合 $\{x \mid S^{*}>x$ ,其中S为文法的开始符号,且  $x \in V_{T}^{*}\}$ 。可用L(G)表示该集合,即文法G产生的句子的全体。

例: G[S]: S→0S1, S→01

 $S \Rightarrow 0S1 \Rightarrow 00S11 \Rightarrow 000S111 \Rightarrow 000011111$ 

 $L(G) = \{0^n 1^n \mid n \ge 1\}$ 

#### 形式语言理论可以证明以下两点:

- (1)  $G \rightarrow L(G)$ ; 已知文法,可以推导出语言;
- (2) L(G) →G1, G2, ..., Gn; 已知语言, 构造 文法, 无形式化方法, 凭经验。

• 若L(G1) = L(G2), 则称文法G1和G2是等价的。

• 例1: 如文法G₁[A]: A→OR 与 G₂[S]: S→OS1 等价

A→01 S→01

 $R \rightarrow A1$ 

#### 编译感兴趣的问题是:

- 给定句子x以及文法G, 求x∈L(G)?
  - 即一个句子x, 是不是属于文法G规定的文法范畴?
  - 例如 (1) x为 "a>0?1:2", G[S]: S→0S1, S→01, x∈L(G)?
    - (2) x为 "**0011**", G[S]: S→0S1, S→01, x∈L(G)?
    - (3) x为 "001101", G[S]: S→0S1, S→01, x∈L(G)?

#### 文法的类型

- Chomsky将文法分为四种类型:
  - 0型文法(短语文法): 对任一产生式α→β, 都有α∈(V<sub>N</sub>∪V<sub>T</sub>)<sup>+</sup>, β∈(V<sub>N</sub>∪V<sub>T</sub>)\*
  - 1型文法(上下文有关文法): 对任一产生式 $\alpha$ → $\beta$ , 都有 $|\beta| \ge |\alpha|$ , 仅仅  $\alpha$ → $\epsilon$ 除外
  - 2型文法(上下文无关文法): 对任一产生式α→β, 都有α∈V<sub>N</sub>,
     β∈(V<sub>N</sub>∪V<sub>T</sub>)\*
  - 3型文法(正规文法):任一产生式 $\alpha$ → $\beta$ 的形式都为A→ $\alpha$ B或A→ $\alpha$ , 其中 A ∈  $V_N$  ,B ∈  $V_N$  ,a ∈  $V_T$  。上述叫做右线性文法,另有左线性文法,二者等价。

#### 文法的类型举例

1型文法(上下文有关文法): 对任一产生式 $\alpha$ → $\beta$ , 都有 $|\beta| \ge |\alpha|$ , 仅仅  $\alpha$ → $\epsilon$ 除外

• 1型(上下文有关)文法

文法G[S]: S→CD Ab→bA

C→aCA Ba→aB

C→bCB Bb→bB

 $AD \rightarrow aD$   $C \rightarrow \epsilon$ 

 $BD \rightarrow bD$   $D \rightarrow \varepsilon$ 

Aa→aA

 $L(G) = \{ww | w \in \{a,b\}^*\}$ 

#### 文法的类型举例

2型文法(上下文无关文法): 对任一产生式α→β,都有 $α∈V_N$ ,  $β∈(V_N∪V_T)^*$ 

• 2型(上下文无关)文法

文法G1[S]: S→aB|bA

A→a|aS|bAA

B→b|bS|aBB

文法G2[S]: S→0A|1B|0

A→0A|1B|0S

 $B\rightarrow 1B|1|0$ 

#### 文法的类型举例

3型文法(正规文法):任一产生式α→β的形式都为A→aB或A→a,其中A∈V<sub>N</sub>,B∈V<sub>N</sub>,a∈V<sub>T</sub>。

• 定义标识符的3型(正规)文法

文法G[S]:  $S \rightarrow aT$ 

 $S \rightarrow a$ 

 $T \rightarrow aT$ 

 $T \rightarrow dT$ 

 $T \rightarrow a$ 

 $T \rightarrow d$ 

#### 文法和语言

- 0型文法
  - 0型文法(短语文法)的能力相当于图灵机,可以表征任何递归可枚举集,而且任何0型语言都是递归可枚举的
- 1型文法(上下文有关文法)
  - 产生式的形式为 $\alpha_1 A \alpha_2 \rightarrow \alpha_1 \beta \alpha_2$ ,即只有A出现在 $\alpha_1 A \alpha_2$ 的上下文中时,才允许 $\beta$ 取代A。其识别系统是线性界限自动机。
- 2型文法(上下文无关文法)
  - 产生式的形式为A→β, β取代A时与A的上下文无关。其识别系统是不确定的下推自动机。
- 3型文法(正规文法)
  - 产生的语言是有穷自动机 (FA) 所接受的集合

#### Outline

- 程序语言的定义
  - 语法定义
  - 语义定义
- 高级语言的一般特性
  - 程序结构
  - 数据类型和操作
  - 语句与控制结构
- 程序语言的语法描述
  - 基本概念
  - 文法和文法的类型
  - 上下文无关文法及其语法树

#### 上下文无关文法

- 上下文无关文法有足够的能力描述现今程序设计语言的语法结构
- **文法G** 定义为四元组( $V_N$ ,  $V_T$ , P, S),其中文法的产生式集合P,若满足每个产生式的形式是 $A \rightarrow \alpha$ ,其中 $A \in V_N$ , $\alpha \in (V_T \cup V_N)^*$ ,则称G为上下文无关文法。
  - 算术表达式

- 语句
  - 赋值语句
  - 条件语句 <条件语句>→if<条件>then<语句> | if<条件>then<语句>else <语句>

• .....

#### 上下文无关文法的语法树

• 语法树: 用于描述上下文无关文法的句型推导的直观方法

例: G[S]:

 $S \rightarrow aAS$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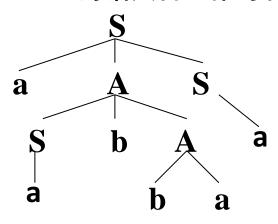
 $A \rightarrow SbA$ 

 $A \rightarrow SS$ 

 $S \rightarrow a$ 

A→ba

句子aabbaa的语法树(推导树)



叶子结点:树中没有子孙的结点。

从左到右读出推导树的叶子标记,所得的句型为推导树的结

果。也把该推导树称为该句型的语法树。

#### 上下文无关文法的语法树

• 推导过程中施用产生式的顺序

例: G[S]:

S→aAS

**A→SbA** 

 $A \rightarrow SS$ 

 $S \rightarrow a$ 

S⇒aAS⇒aAa⇒aSbAa⇒aSbbaa⇒aabbaa

b

**A**→ba

S⇒aAS⇒aSbAS⇒aabAS⇒aabbaS⇒aabbaa

S⇒aSbAS⇒aSbAa⇒aabAa⇒aabbaa

a

- 最左(最右)推导:在推导的任何一步α⇒β,其中α、β是句型,都是对α中的最左(右)非终结符进行替换
- 最右推导被称为规范推导。
- 由规范推导所得的句型称为规范句型

- 若一个文法存在某个句子对应两棵不同的语法树(或一个文法存在 某个句子有两个不同的最左(右)推导),则称这个文法是二义的。
- 部分二义文法可以改造为无二义文法

G[E]: 
$$E \rightarrow i$$
 G[E]:  $E \rightarrow T|E+T$ 

$$E \rightarrow E+E$$
 
$$T \rightarrow F|T*F$$

$$E \rightarrow E*E$$
 
$$F \rightarrow (E)$$

规定优先顺序(T)和结合律(左递归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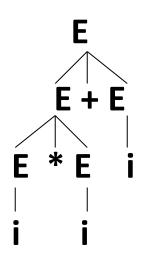
```
例: G[E]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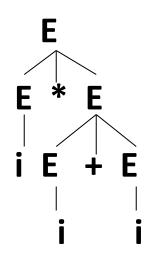
E \rightarrow i

E \rightarrow E+E

E \rightarrow E*E

E \rightarrow (E)
```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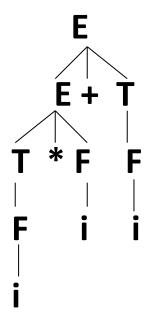
句型 i\*i+i 的两个不同的最左推导:

推导1:  $E \Rightarrow E+E \Rightarrow E*E+E \Rightarrow i*E+E \Rightarrow i*i+E \Rightarrow i*i+i$ 

推导2:  $E \Rightarrow E*E \Rightarrow i*E \Rightarrow i*E+E \Rightarrow i*i+E \Rightarrow i*i+i$ 

• G[E]:  $E \rightarrow T|E+T$   $T \rightarrow F|T*F$  $F \rightarrow (E)|i$ 

句型 i\*i+i 的最左推导:



#### Summary

- 程序语言的定义
  - 语法定义
  - 语义定义
- 高级语言的一般特性
  - 程序结构
  - 数据类型和操作
  - 语句与控制结构
- 程序语言的语法描述
  - 基本概念
  - 文法和文法的类型
  - 上下文无关文法及其语法树

阅读材料:《程序设计语言编译原理(第3版)》, 陈火旺等编著,国防工业出版社,2004年----第二章